

基隆市政府 函

202201
基隆市義一路1號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建宏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818
電子信箱：baby69092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都市發展處使用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都使壹字第111023554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8層以上未達16層且建築物高度未達50公尺」
及「6層以上未達8層」之H2類組（住宿類）建築物公共安
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施行日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建築法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
- 二、惠請各單位協助張貼公佈欄並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本府綜合發展處(服務中心)、基隆市信義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七堵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中正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仁愛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暖暖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中山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、基隆市安樂區公所(請轉知里辦公室)
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處使用管理科

市長 林右昌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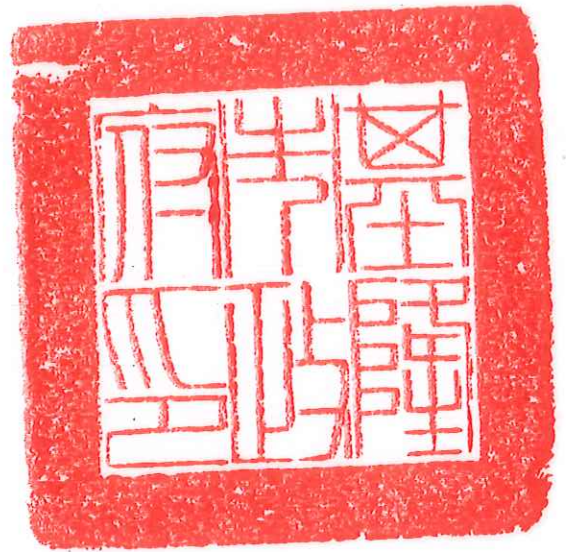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都使壹字第1110235542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8層以上未達16層且建築物高度未達50公尺」及「6層以上未達8層」之H2類組（住宿類）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施行日期。

依據：建築法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「8層以上未達16層且建築物高度未達50公尺」之H2類組（住宿類）建築物，自民國112年1月1日起納入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範圍，申報頻率為每3年申報1次，申報期間為當年度1月1日至3月31日止（第1季）。
- 二、本市「6層以上未達8層」之H2類組（住宿類）建築物，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納入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範圍，申報頻率為每4年申報1次，申報期間為當年度1月1日至3月31日止（第1季）。

市長 林右昌